

(上接A12版)

项目	2021年1-9月(前期数据)	2021年1-11月(本报告期间)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95,290,273	107,390,273	111,881,273
净利润	30,790,273	36,790,273	31,881,273

注:报告期公司2021年1-11月经营数据未经审计。

(二)收益法较资产基础法评估值更低的原因

钢贸公司定位为经营服务型贸易商,主要承担管理职能,自身盈利能力水平一般。钢贸公司主要业务为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基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17,962.1万元,占总资产比重为28.8%。本次收益法评估钢贸公司采用整体资产评估,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资产基础法评估。

本次收益法评估较低,主要系收益法未充分考虑房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增值情况。同时,钢贸公司主要承担销售服务业务,随着房地产市场景气度下降,各地大户型豪宅等环保政策与土地供应不断减少,未来二手房市场将与本企业在房产上产生不确定性,从而导致收益法评估值下降,本次评估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未来经营业绩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截至评估基准日,钢贸公司资产为121.18亿元,以下价值是经营服务型贸易商,主要资产为持有的区域房地产,钢材加工配送中心等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17,962.1万元,占比达27.34%。本次对长期股权投资评估进行了整体评估,不存在减值迹象。本次收益法评估长期股权投资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企业	持股比例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增值/减值
1	上海钢联	100%	30,180,000	31,180,000	1,000,000
2	苏州钢联	100%	2,068,263	2,387,271	318,998
3	上海钢联	100%	1,000,000	6,300,304	5,300,304
4	苏州钢联	100%	4,000,000	7,028,288	3,028,288
5	上海钢联	100%	2,000,000	2,289,279	289,279
6	上海钢联	100%	3,000,000	3,624,284	624,284
7	上海钢联	100%	3,000,000	5,493,234	2,493,234
8	上海钢联	100%	1,500,000	3,481,119	1,981,119
9	上海钢联	100%	23,100,000	22,418,119	(681,881)
10	上海钢联	100%	3,276,367	3,722,040	445,673
11	上海钢联	100%	6,500,000	13,022,119	6,522,119
12	上海钢联	100%	10,171,119	10,171,119	0
13	上海钢联	100%	1,000,000	1,027,211	27,211
14	上海钢联	100%	50,000	56,074	6,074
15	上海钢联	100%	7,500,000	8,026,211	526,211
16	上海钢联	100%	8,272,273	8,282,288	15,015
17	上海钢联	100%	1,000,000	1,290,311	290,311
18	上海钢联	100%	4,500,000	4,882,271	382,271
19	上海钢联	100%	1,000,000	2,565,211	1,565,211
20	上海钢联	100%	1,927,211	2,494,288	567,077
21	上海钢联	100%	96,344,119	1,045,404,288	949,060,169
合计			1,001,903,441	1,179,497,211	177,593,770

钢贸公司其他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存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其中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其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基本一致;存货主要为钢材,其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存货存在保质期,且部分存货存在减值迹象,经评估,钢贸公司存货存在减值迹象,评估值低于账面价值。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其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房屋建筑物存在减值迹象,评估值低于账面价值。无形资产主要为专利权,其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专利权存在减值迹象,评估值低于账面价值。

本次评估中两种评估方法的结果差异较小,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较为合理。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评估师认为:上市公司分析了收益法评估收入预测的具体依据,分析了资产基础法评估的适用性与结果差异,认为收益法收入预测具有合理性,相关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其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具有合理性。上述分析过程和结论具有合理性。

同时,评估师认为:上市公司评估报告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为17,962.1万元,增值率为11.18%。其中,上海钢联、苏州钢联、沈阳钢联、首钢鹏龙增值率分别为54.00%、88.56%、200.71%、100.12%。请你们结合上述被投资企业具体情况,主要业务运营情况,说明评估增值的合理性及合理性。

评估师认为:上市公司评估报告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为17,962.1万元,增值率为11.18%。其中,上海钢联、苏州钢联、沈阳钢联、首钢鹏龙增值率分别为54.00%、88.56%、200.71%、100.12%。请你们结合上述被投资企业具体情况,主要业务运营情况,说明评估增值的合理性及合理性。

经核查,评估师认为:上市公司分析了收益法评估收入预测的具体依据,分析了资产基础法评估的适用性与结果差异,认为收益法收入预测具有合理性,相关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其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具有合理性。上述分析过程和结论具有合理性。

同时,评估师认为:上市公司评估报告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为17,962.1万元,增值率为11.18%。其中,上海钢联、苏州钢联、沈阳钢联、首钢鹏龙增值率分别为54.00%、88.56%、200.71%、100.12%。请你们结合上述被投资企业具体情况,主要业务运营情况,说明评估增值的合理性及合理性。

评估师认为:上市公司评估报告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为17,962.1万元,增值率为11.18%。其中,上海钢联、苏州钢联、沈阳钢联、首钢鹏龙增值率分别为54.00%、88.56%、200.71%、100.12%。请你们结合上述被投资企业具体情况,主要业务运营情况,说明评估增值的合理性及合理性。

项目	2021年1-9月	2021年1-11月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95,290,273	107,390,273	111,881,273
净利润	30,790,273	36,790,273	31,881,273

注:报告期公司2021年1-11月经营数据未经审计。

(二)收益法较资产基础法评估值更低的原因

钢贸公司定位为经营服务型贸易商,主要承担管理职能,自身盈利能力水平一般。钢贸公司主要业务为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基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17,962.1万元,占总资产比重为28.8%。本次收益法评估钢贸公司采用整体资产评估,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资产基础法评估。

本次收益法评估较低,主要系收益法未充分考虑房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增值情况。同时,钢贸公司主要承担销售服务业务,随着房地产市场景气度下降,各地大户型豪宅等环保政策与土地供应不断减少,未来二手房市场将与本企业在房产上产生不确定性,从而导致收益法评估值下降,本次评估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未来经营业绩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截至评估基准日,钢贸公司资产为121.18亿元,以下价值是经营服务型贸易商,主要资产为持有的区域房地产,钢材加工配送中心等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17,962.1万元,占比达27.34%。本次对长期股权投资评估进行了整体评估,不存在减值迹象。本次收益法评估长期股权投资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企业	持股比例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增值/减值
1	上海钢联	100%	30,180,000	31,180,000	1,000,000
2	苏州钢联	100%	2,068,263	2,387,271	318,998
3	上海钢联	100%	1,000,000	6,300,304	5,300,304
4	苏州钢联	100%	4,000,000	7,028,288	3,028,288
5	上海钢联	100%	2,000,000	2,289,279	289,279
6	上海钢联	100%	3,000,000	3,624,284	624,284
7	上海钢联	100%	3,000,000	5,493,234	2,493,234
8	上海钢联	100%	1,500,000	3,481,119	1,981,119
9	上海钢联	100%	23,100,000	22,418,119	(681,881)
10	上海钢联	100%	3,276,367	3,722,040	445,673
11	上海钢联	100%	6,500,000	13,022,119	6,522,119
12	上海钢联	100%	10,171,119	10,171,119	0
13	上海钢联	100%	1,000,000	1,027,211	27,211
14	上海钢联	100%	50,000	56,074	6,074
15	上海钢联	100%	7,500,000	8,026,211	526,211
16	上海钢联	100%	8,272,273	8,282,288	15,015
17	上海钢联	100%	1,000,000	1,290,311	290,311
18	上海钢联	100%	4,500,000	4,882,271	382,271
19	上海钢联	100%	1,000,000	2,565,211	1,565,211
20	上海钢联	100%	1,927,211	2,494,288	567,077
21	上海钢联	100%	96,344,119	1,045,404,288	949,060,169
合计			1,001,903,441	1,179,497,211	177,593,770

钢贸公司其他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存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其中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其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基本一致;存货主要为钢材,其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存货存在保质期,且部分存货存在减值迹象,经评估,钢贸公司存货存在减值迹象,评估值低于账面价值。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其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房屋建筑物存在减值迹象,评估值低于账面价值。无形资产主要为专利权,其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专利权存在减值迹象,评估值低于账面价值。

本次评估中两种评估方法的结果差异较小,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较为合理。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评估师认为:上市公司分析了收益法评估收入预测的具体依据,分析了资产基础法评估的适用性与结果差异,认为收益法收入预测具有合理性,相关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其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具有合理性。上述分析过程和结论具有合理性。

同时,评估师认为:上市公司评估报告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为17,962.1万元,增值率为11.18%。其中,上海钢联、苏州钢联、沈阳钢联、首钢鹏龙增值率分别为54.00%、88.56%、200.71%、100.12%。请你们结合上述被投资企业具体情况,主要业务运营情况,说明评估增值的合理性及合理性。

评估师认为:上市公司评估报告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为17,962.1万元,增值率为11.18%。其中,上海钢联、苏州钢联、沈阳钢联、首钢鹏龙增值率分别为54.00%、88.56%、200.71%、100.12%。请你们结合上述被投资企业具体情况,主要业务运营情况,说明评估增值的合理性及合理性。

项目	2021年1-9月	2021年1-11月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95,290,273	107,390,273	111,881,273
净利润	30,790,273	36,790,273	31,881,273

注:报告期公司2021年1-11月经营数据未经审计。

(二)收益法较资产基础法评估值更低的原因

钢贸公司定位为经营服务型贸易商,主要承担管理职能,自身盈利能力水平一般。钢贸公司主要业务为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基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17,962.1万元,占总资产比重为28.8%。本次收益法评估钢贸公司采用整体资产评估,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资产基础法评估。

本次收益法评估较低,主要系收益法未充分考虑房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增值情况。同时,钢贸公司主要承担销售服务业务,随着房地产市场景气度下降,各地大户型豪宅等环保政策与土地供应不断减少,未来二手房市场将与本企业在房产上产生不确定性,从而导致收益法评估值下降,本次评估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未来经营业绩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截至评估基准日,钢贸公司资产为121.18亿元,以下价值是经营服务型贸易商,主要资产为持有的区域房地产,钢材加工配送中心等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17,962.1万元,占比达27.34%。本次对长期股权投资评估进行了整体评估,不存在减值迹象。本次收益法评估长期股权投资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企业	持股比例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增值/减值
1	上海钢联	100%	30,180,000	31,180,000	1,000,000
2	苏州钢联	100%	2,068,263	2,387,271	318,998
3	上海钢联	100%	1,000,000	6,300,304	5,300,304
4	苏州钢联	100%	4,000,000	7,028,288	3,028,288
5	上海钢联	100%	2,000,000	2,289,279	289,279
6	上海钢联	100%	3,000,000	3,624,284	624,284
7	上海钢联	100%	3,000,000	5,493,234	2,493,234
8	上海钢联	100%	1,500,000	3,481,119	1,981,119
9	上海钢联	100%	23,100,000	22,418,119	(681,881)
10	上海钢联	100%	3,276,367	3,722,040	445,673
11	上海钢联	100%	6,500,000	13,022,119	6,522,119
12	上海钢联	100%	10,171,119	10,171,119	0
13	上海钢联	100%	1,000,000	1,027,211	27,211
14	上海钢联	100%	50,000	56,074	6,074
15	上海钢联	100%	7,500,000	8,026,211	526,211
16	上海钢联	100%	8,272,273	8,282,288	15,015
17	上海钢联	100%	1,000,000	1,290,311	290,311
18	上海钢联	100%	4,500,000	4,882,271	382,271
19	上海钢联	100%	1,000,000	2,565,211	1,565,211
20	上海钢联	100%	1,927,211	2,494,288	567,077
21	上海钢联	100%	96,344,119	1,045,404,288	949,060,169
合计			1,001,903,441	1,179,497,211	177,593,770

钢贸公司其他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存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其中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其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基本一致;存货主要为钢材,其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存货存在保质期,且部分存货存在减值迹象,经评估,钢贸公司存货存在减值迹象,评估值低于账面价值。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其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房屋建筑物存在减值迹象,评估值低于账面价值。无形资产主要为专利权,其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专利权存在减值迹象,评估值低于账面价值。

本次评估中两种评估方法的结果差异较小,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较为合理。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评估师认为:上市公司分析了收益法评估收入预测的具体依据,分析了资产基础法评估的适用性与结果差异,认为收益法收入预测具有合理性,相关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其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具有合理性。上述分析过程和结论具有合理性。

同时,评估师认为:上市公司评估报告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为17,962.1万元,增值率为11.18%。其中,上海钢联、苏州钢联、沈阳钢联、首钢鹏龙增值率分别为54.00%、88.56%、200.71%、100.12%。请你们结合上述被投资企业具体情况,主要业务运营情况,说明评估增值的合理性及合理性。

评估师认为:上市公司评估报告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为17,962.1万元,增值率为11.18%。其中,上海钢联、苏州钢联、沈阳钢联、首钢鹏龙增值率分别为54.00%、88.56%、200.71%、100.12%。请你们结合上述被投资企业具体情况,主要业务运营情况,说明评估增值的合理性及合理性。

经核查,评估师认为:上市公司分析了收益法评估收入预测的具体依据,分析了资产基础法评估的适用性与结果差异,认为收益法收入预测具有合理性,相关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其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具有合理性。上述分析过程和结论具有合理性。

同时,评估师认为:上市公司评估报告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为17,962.1万元,增值率为11.18%。其中,上海钢联、苏州钢联、沈阳钢联、首钢鹏龙增值率分别为54.00%、88.56%、200.71%、100.12%。请你们结合上述被投资企业具体情况,主要业务运营情况,说明评估增值的合理性及合理性。

评估师认为:上市公司评估报告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为17,962.1万元,增值率为11.18%。其中,上海钢联、苏州钢联、沈阳钢联、首钢鹏龙增值率分别为54.00%、88.56%、200.71%、100.12%。请你们结合上述被投资企业具体情况,主要业务运营情况,说明评估增值的合理性及合理性。

一、说明钢贸公司经营活跃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各期末,钢贸公司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性现金流量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净利润	106,126.24	46,013.76	51,248.80
资产减值准备	1,241.88	6,799.89	2,862.90
信用减值损失	-4,032.02	6,079.89	6,038.00
折旧和摊销	2,341.88	3,079.89	2,862.9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80.00	-	-
投资收益	4,622.21	1,042.21	1,042.21
营业外收入	26.50	36.50	24.70
营业外支出	-258.00	-770.00	-181.00
处置资产损益	0.12	56.61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89.20	-1,470.00	-1,275.20
资产减值准备	-101,146.00	-42,438.18	66,161.00
信用减值损失	92.54	-193.15	-287.2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0,209.63	-61,212.67	16,344.00
投资收益	-146,130.48	-46,566.78	10,127.44
营业外收入	102,244.41	16,200.00	136,200.00
营业外支出	-4,166.20	-21,877.94	-40,672.00
资产减值准备	-2,613.28	-2,693.72	6,673.00

报告期内,钢贸公司经营活跃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原因系:钢贸公司净利润主要来自投资收益,扣除投资收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较小,同时当期“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存货增加+其他增加额(主要为预付账款等受市场波动的影响)+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的资金净流出金额较大。2021年钢贸公司经营活跃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632.72万元,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量的比例为2.37,55,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系:钢贸公司净利润主要来自投资收益,扣除投资收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较小,同时当期“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存货增加+其他增加额(主要为预付账款等受市场波动的影响)+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的资金净流出金额较大。2021年钢贸公司经营活跃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632.72万元,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量的比例为2.37,55,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系:钢贸公司净利润主要来自投资收益,扣除投资收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较小,同时当期“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存货增加+其他增加额(主要为预付账款等受市场波动的影响)+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的资金净流出金额较大。

2021年1-9月钢贸公司经营活跃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632.72万元,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量的比例为2.37,55,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系:钢贸公司净利润主要来自投资收益,扣除投资收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较小,同时当期“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存货增加+其他增加额(主要为预付账款等受市场波动的影响)+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的资金净流出金额较大。2021年钢贸公司经营活跃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632.72万元,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量的比例为2.37,55,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系:钢贸公司净利润主要来自投资收益,扣除投资收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较小,同时当期“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存货增加+其他增加额(主要为预付账款等受市场波动的影响)+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的资金净流出金额较大。

2021年1-9月钢贸公司经营活跃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632.72万元,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量的比例为2.37,55,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系:钢贸公司净利润主要来自投资收益,扣除投资收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较小,同时当期“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存货增加+其他增加额(主要为预付账款等受市场波动的影响)+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的资金净流出金额较大。2021年钢贸公司经营活跃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632.72万元,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量的比例为2.37,55,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系:钢贸公司净利润主要来自投资收益,扣除投资收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较小,同时当期“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存货增加+其他增加额(主要为预付账款等受市场波动的影响)+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的资金净流出金额较大。

二、结合行业内上市公司情况说明钢贸公司毛利率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京唐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0.24%、9.73%、13.79%,主要系:主要系钢铁行业产能过剩,钢材价格及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所致。

京唐公司毛利率波动与同行业变动趋势对比如下: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京唐公司	10.24%	9.73%	13.79%
行业平均	14.00%	9.67%	10.24%

京唐公司毛利率波动与同行业变动趋势对比如下: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京唐公司	10.24%	9.73%	13.79%
行业平均	14.00%	9.67%	10.24%

京唐公司毛利率波动与同行业变动趋势对比如下: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京唐公司	10.24%	9.73%	13.79%
行业平均	14.00%	9.67%	10.24%

京唐公司毛利率波动与同行业变动趋势对比如下: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京唐公司	10.24%	9.73%	13.79%
行业平均	14.00%	9.67%	10.24%

京唐公司毛利率波动与同行业变动趋势对比如下: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京唐公司	10.24%	9.73%	13.79%
行业平均	14.00%	9.67%	10.24%

京唐公司毛利率波动与同行业变动趋势对比如下: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京唐公司	10.24%	9.73%	13.79%
行业平均	14.00%	9.67%	10.24%

京唐公司毛利率波动与同行业变动趋势对比如下: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京唐公司			